

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 函

立案字號：台內社字第 8922933 號

地 址：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68-6 號 15 樓

網 址：www.npma.org.tw

聯絡電話：(02) 2225-1235 #22

傳 真：(02) 8227-5857

承 辦 人：陳帝瑛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高教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(101) 專影字第 12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競賽辦法草案

主旨：本學會主辦「2013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，敬請 惠允函轉全國公立大學校院、私立大學校院踴躍報名，懇請賜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會於民國 100 年辦理「2012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，感謝 貴司協助轉發競賽公文(本學會發文時間及字號：民國 100 年 12 月 28 日(100)專影字第 141 號函；貴司函轉公立大學校院、私立大學校院發文時間及字號：民國 101 年 1 月 3 日臺高(三)字第 1010000424 號函)。今年懇請 貴司繼續支持，協助轉知全國公立大學校院、私立大學校院。
- 二、專案管理為世界趨勢，專案管理人才供不應求，為使學生能結合理論與實務，成為業界所需之專案管理人才，本學會特舉辦「2013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。
- 三、競賽辦法草案：詳見附件。
- 四、競賽資訊公告網址：
<http://www.npma.org.tw/2013pmcontest>。

正本：教育部高教司

副本：本學會秘書處

理事長 張耀鴻

中華專案管理學會

「2013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辦法草案

一、宗旨：藉由「2013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激勵參賽者將專案管理理論運用於專案實務，並使用雲端平台，以展現創意、解決問題及進行團隊協同合作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專案管理學會。

三、共同主辦單位：中華數位關懷協會(持續邀約中)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逢甲大學建設學院(持續邀約中)。

五、贊助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(持續邀約中)。

六、競賽使用資訊平台：MS SharePoint Services 3.0 或 SharePoint Foundations。

七、初賽：

(一) 報名與資料繳交日期：2013/03/04(星期一)~2013/04/15(星期一)。

(二) 分為 2 組：

1. 學生組：每組 2~4 人，可有一位指導老師(指導老師可為學校行政人員、專/兼任老師、業界指導老師，可跨校指導)。

2. 社會組：每組 2~4 人(參賽者不得為學生，可跨校、跨公司/單位組隊參賽，並指定其一為代表單位)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。

(四) 報名程序：

1. 參賽團隊上網下載「團隊報名表」與「參賽同意書」，填妥後掛號郵寄至本學會，經本學會審核通過後，本學會將以 e-mail 寄發「完成報名程序通知書」、「競賽平台網址」及「帳號密碼」予團隊專案經理。

2. 參賽團隊將競賽內容上載至競賽平台。(競賽平台於初賽報名時間截止後，將關閉所有帳號，請參賽隊伍儘速報名並有效掌控競賽平台操作期限。)

3. 參賽團隊上網下載「雲端專案管理說明書(範本)」，根據上載至競賽平台的內容撰寫說明書，再將三份「雲端專案管理說明書」掛號郵寄至本學會。

※掛號郵寄之資料請於信封外註明「2013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初賽資料」。

※本競賽所有參賽資料，無論錄取與否，皆不退回。

(五) 競賽網站網址：<http://www.npma.org.tw/2013pmcontest>。

(六) 錄取名額：初賽錄取全國學生組與社會組各 10 隊進入決賽。

(七) 初賽入圍通知：

1. 通知日期：2013/04/29(星期一)。

2. 方式：網站公告及 e-mail 通知各團隊專案經理。

八、決賽：

(一) 日期：2013/05/19(星期日)(暫定)。

(二) 方式：

1. 2013 年 05 月 12 日(星期日)前繳交「決賽簡報」電子檔。

2. 決賽當天依據「決賽簡報」提報與答詢，決賽當天恕不接受新版投影片，請各隊選手準

時繳交「決賽簡報」。

(三) 獎項：

1. 學生組獎項：

- (1) 第一名：團體獎金貳萬元整，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2) 第二名：團體獎金壹萬貳仟元整，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3) 第三名：團體獎金捌仟元整，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4) 優等三名：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5) 佳作四名：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2. 社會組獎項：

- (1) 第一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2) 第二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3) 第三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4) 優等三名：每人獎狀乙幀。
- (5) 佳作四名：每人獎狀乙幀。

※未能全員親自出席參加決賽的團隊視同棄權，不列入得獎名次。

九、中華專案管理學會秘書處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02-2225-1235 ext. 20 陳小姐

傳真：02-8227-5857

E-mail：pmcontest@npma.org.tw

網址：http://www.npma.org.tw

地址：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68-6 號 15 樓